

Abby Fang 方媛

合伙人

fang.abby@dorsey.com

明尼阿波利斯 – 612.492.6927

方律师是本所金融与重组业务组合伙人。

方律师为跨国公司、金融机构、银团代理行和机构投资者提供关于一般企业融资、跨境融资、并购融资及应收账款融资相关的法律服务。她的经验还包括场外金融衍生品相关文件的起草与谈判。方律师的母语为中文，拥有 10 年以上与领先跨国公司合作处理各类法律合规问题的经验。她曾在一家华尔街大型律师事务所的北京办公室以及纽约办公室作为国际贸易分析师以及律师工作 5 年以上。她还曾在一家英国魔术圈律师事务所的香港办公室担任融资律师，并在一家总部设在巴黎的投资银行的香港办公室任职。就读法学院期间，她还在明尼阿波利斯的一家美国知名零售公司担任法律助理。

业务领域

- [Asia-Pacific](#)
- [Banking and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China](#)

执业资格

- 纽约州
- 明尼苏达州

语言

- 中文
- 英文

代表性经验

杠杆融资：

- 代表银团代理行，为借款人收购特许经营业务，提供 1.35 亿美元的优先有担保的银团

教育背景

- 明尼苏达大学法学院 (法学博士, 2014)
 - 成绩优异
- 国际关系学院 (文学学士, 2006)

贷款；

- 代表银团代理行，为借款人收购一家资产管理数据解决方案提供商，提供 1.15 亿美元的优先有担保的银团贷款；
- 代表银团代理行，为借款人收购一家电气工程以及建筑公司，提供 1.15 亿美元的优先有担保的银团贷款；
- 代表银团代理行，为借款人收购一家道路建设和交通控制设备与服务提供商，提供 4,000 万美元的优先有担保的银团贷款；
- 代表银团代理行，为借款人收购一家拼图设计与制造商，提供 8500 万美元的优先有担保的银团贷款；
- 代表银团代理行，向一家位于明尼苏达州的消费融资公司提供 1.4 亿美元的优先有担保的银团贷款，并提供平行的优先票据信贷安排；

夹层贷款：

- 代表多家美国夹层基金，为其收购遍布全美各行业的投资组合公司，提供无担保次级债务融资/再融资和股权共同投资；

借款人业务：

- 代表一家大型公用事业公司发行 1.2 亿美元优先无担保票据；
- 代表一家跨国食品公司，作为借款人，处理其 8500 万美元的优先有担保的银团循环贷款；
- 代表一家清洁能源开发商，作为借款人，为其能源项目提供 1.2 亿美元有担保的信用证贷款；
- 代表多家美国基金及其下属投资组合公司为其遍布全美各行业的收购业务获得融资；

衍生产品：

- 代表一家美国基金，与一家澳大利亚掉期交易商就商品期货总收益掉期进行谈判；
- 代表多家跨国公司，为其利率、汇率或大宗商品风险对冲提供场外金融衍生品相关法律支持；

中国市场：

- 代表中国多家领先市场参与者，处理应收账款融资事宜；
- 代表一家中资房地产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进行 6000 万美元的存货贷款；
- 代表一家私募基金，向一家中国房地产公司的境外关联公司提供定期贷款再融资，其境内实体提供为其提供担保；
- 代表一家中国资产管理公司，为支持借款人收购阿布扎比油田权益，提供过桥贷款安排；
- 代表多家中资银行，通过其纽约分行为各类借款人提供定期贷款安排，以支持借款人私有化交易、跨境收购和建设项目。